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2月27日以邮件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2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及监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斌先生召集，应表决董事7名，实际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管理分工优化需要，王斌先生不再继续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相关委员职务。

为更好促进日常经营管理，公司相应调整总经理职务的任职人选。经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杨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张杨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负责公司金融科技相关业务，具备丰富的经营和管理经验。本次调整及聘任总经理后，张杨先生的任职调整为董事、总经理，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张杨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北京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根据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壹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授信方式为信用授信，授信期限为 3 年，业务品种、期限、利率等最终以银行审批为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三、备查文件

（一）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

附件：张杨先生简历

张杨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曾任北京南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北京泰利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及副总经理、博彦泓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杨先生持有公司 315,00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5%，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